

西安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1 年度单位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西安市食品药品检验所是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直属的事业单位，是为食品安全和药品检验提供技术保障。业务范围：食品、保健食品、化妆品检验；药品质量检验；药品（医疗器械）不良反应监测；食用农产品、水产品流通环节检验监测工作。

（二）内设机构

西安市食品药品检验所设9个内设机构：办公室、总务科、业务科、中药室、食品检验室、化学室、保健食品与化妆品检验室、生测室、质量管理科。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2021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77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事业编制77人；实有人员73人，其中行政0人、事业73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47人。（如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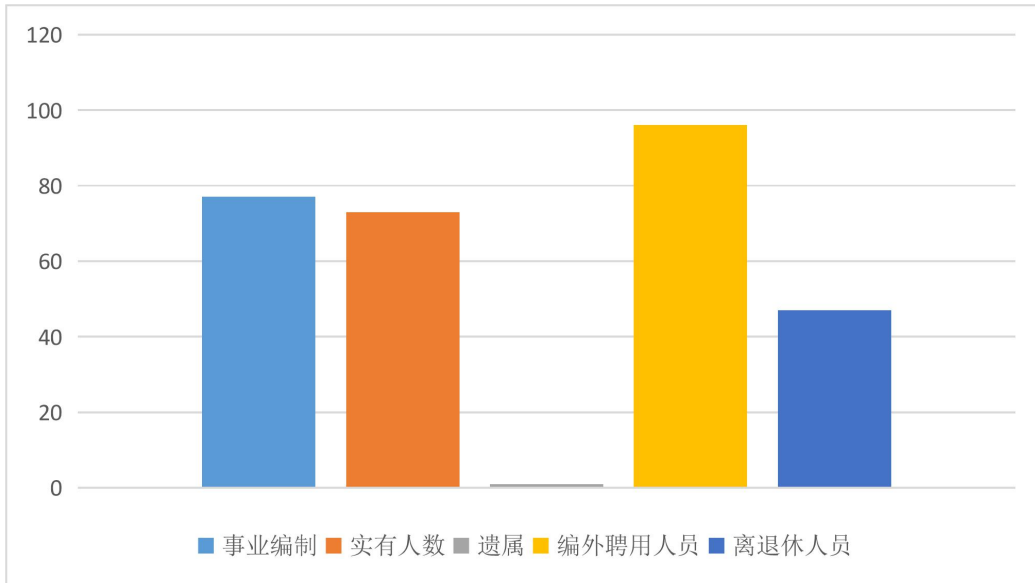


图 1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2	收入决算表		
表3	支出决算表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412.07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372.71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1,158.98	5. 教育支出	15.23
6. 经营收入	109.30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22
		9. 卫生健康支出	43.17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178.43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680.35	本年支出合计	7,742.7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228.08	年末结转和结余	165.67
收入总计	7,908.43	支出总计	7,908.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 西安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			
合计		7,680.35	6,412.07		1,158.98		109.3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310.30	6,042.02		1,158.98		109.3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7,310.30	6,042.02		1,158.98		109.30		
2013812	药品事务	509.39	269.49		239.90				
2013814	化妆品事务	40.00			4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892.62	852.04		40.58				
2013850	事业运行	1,695.90	1,695.9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172.39	3,224.59		838.50		109.30		
205	教育支出	15.23	15.23						
20508	进修及培训	15.23	15.23						
2050803	培训支出	15.23	15.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23	133.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2.66	132.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1.70	91.7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96	40.9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7	0.5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7	0.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17	43.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17	43.1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3.17	43.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8.43	178.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8.43	178.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5.70	95.70						
2210203	购房补贴	82.73	82.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 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742.76	2,052.72	5,541.04		148.9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372.71	1,695.90	5,527.82		148.99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7,372.71	1,695.90	5,527.82		148.99	
2013812	药品事务	465.63		465.63			
2013814	化妆品事务	27.34		27.34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865.54		865.54			
2013850	事业运行	1,695.90	1,695.9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318.30		4,169.31		148.99	
205	教育支出	15.23	2.00	13.23			
20508	进修及培训	15.23	2.00	13.23			
2050803	培训支出	15.23	2.00	13.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23	133.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2.66	132.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1.70	91.7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96	40.9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7	0.5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7	0.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17	43.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17	43.1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3.17	43.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8.43	178.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8.43	178.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5.70	95.70				
2210203	购房补贴	82.73	82.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412.07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42.02	6,042.02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15.23	15.23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22	133.22		
		9. 卫生健康支出	43.17	43.17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178.43	178.43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412.07	本年支出合计	6,412.07	6,412.07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6,412.07	支出总计	6,412.07	6,412.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412.07	2,052.72	4,359.3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42.02	1,695.90	4,346.12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042.02	1,695.90	4,346.12
2013812	药品事务	269.49		269.49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852.04		852.04
2013850	事业运行	1,695.90	1,695.9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224.59		3,224.59
205	教育支出	15.23	2.00	13.23
20508	进修及培训	15.23	2.00	13.23
2050803	培训支出	15.23	2.00	13.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23	133.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2.66	132.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1.70	91.7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96	40.9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7	0.5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7	0.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17	43.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17	43.1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3.17	43.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8.43	178.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8.43	178.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5.70	95.70	
2210203	购房补贴	82.73	82.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1,954.78	公用经费合计		97.9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31.7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7.94
30101	基本工资	394.16	30201	办公费	38.17
30102	津贴补贴	58.59	30202	印刷费	0.58
30103	奖金	47.91	30203	咨询费	6.50
30107	绩效工资	462.05	30204	手续费	0.0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1.70	30206	电费	1.0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0.96	30207	邮电费	2.6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3.17	30209	物业管理费	2.8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7	30211	差旅费	0.7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0.53	30213	维修(护)费	17.8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12.13	30214	租赁费	2.1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02	30216	培训费	2.00
30301	离休费	11.1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1
30305	生活补助	11.82	30218	专用材料费	0.61
			30226	劳务费	0.25
			30228	工会经费	12.1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4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2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西安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接 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11.30		1.80	9.50		9.50		16
决算数	9.69		0.21	9.48		9.48		15.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 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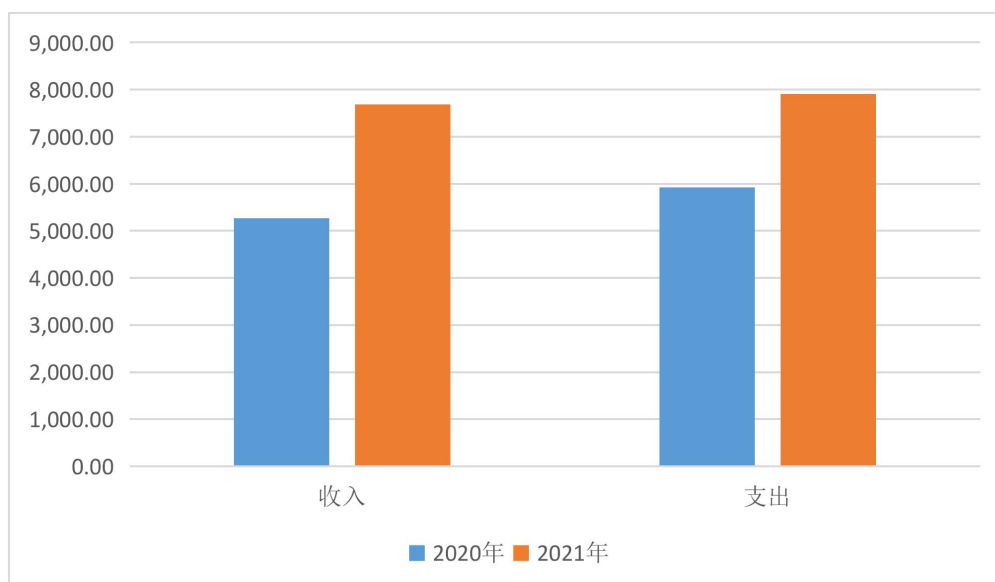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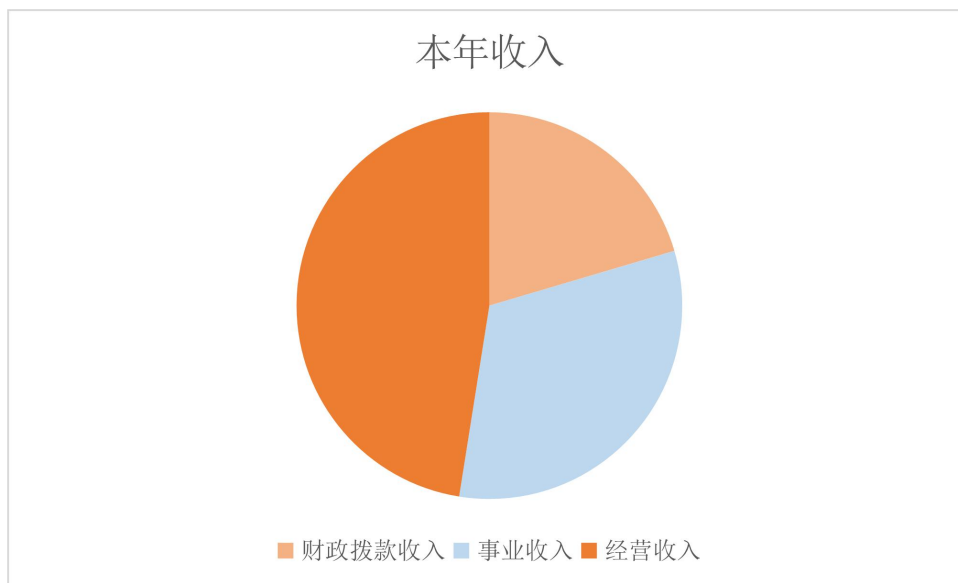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总计 7680.35 万元，支出总计均为 7908.4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增加 2410.95 万元，增长 45.75%；支出增加 1984.98 万元，增长 33.51%。主要是十四运保障经费及新址仪器设备配套资金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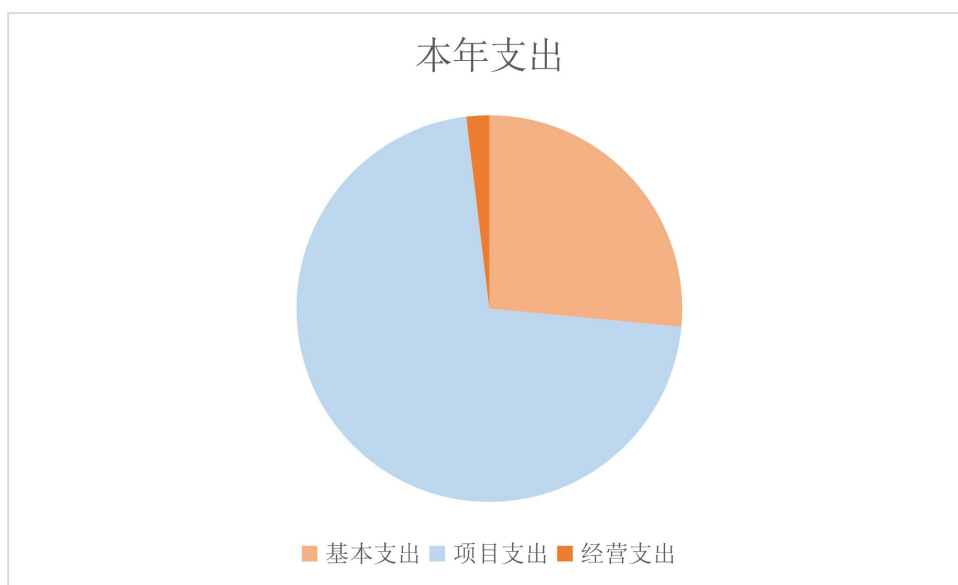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7680.3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412.07 万元，占 83.49%；事业收入 1158.98 万元，占 15.09%；经营收入 109.3 万元，占 1.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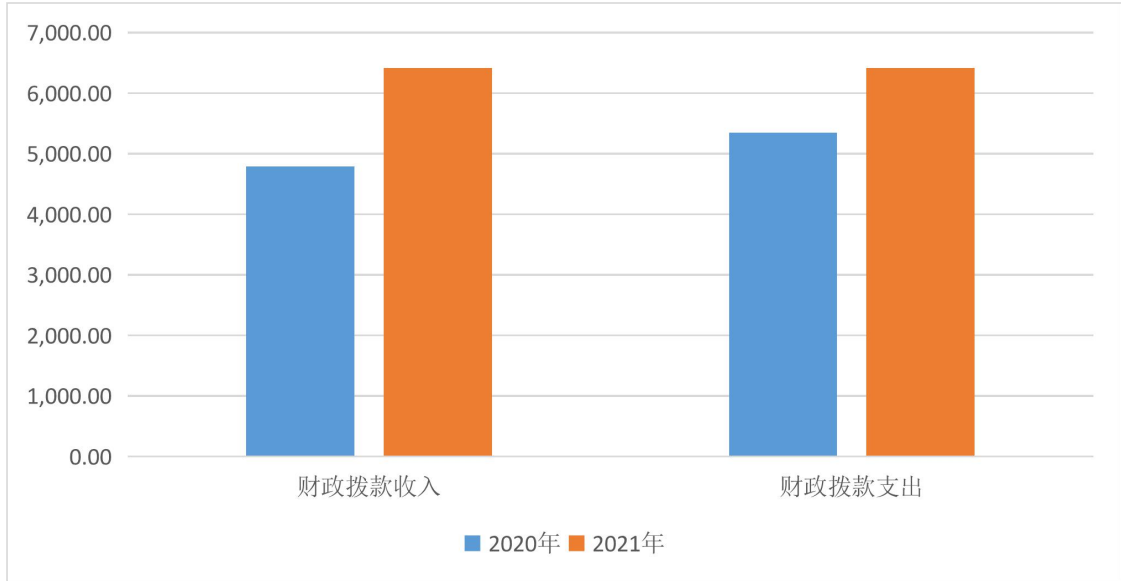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7742.7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52.72 万元，占 26.51%；项目支出 5541.04 万元，占 71.56%；经营支出 148.99 万元，占 1.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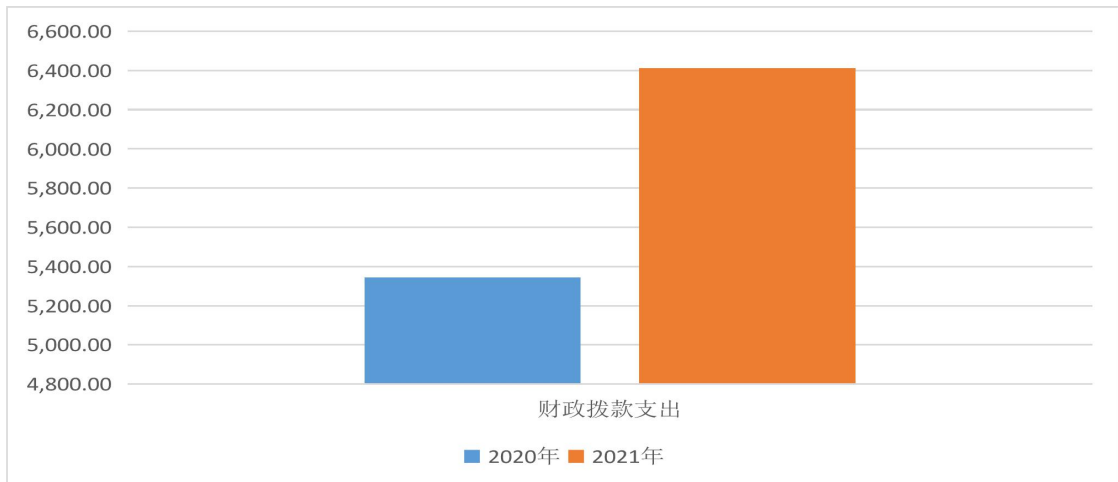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6412.0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增加 1621.02 万元，增长 33.83%；支出增加 1067.72 万元，增长 19.98%。主要原因是十四运保障经费及新址仪器设备配套资金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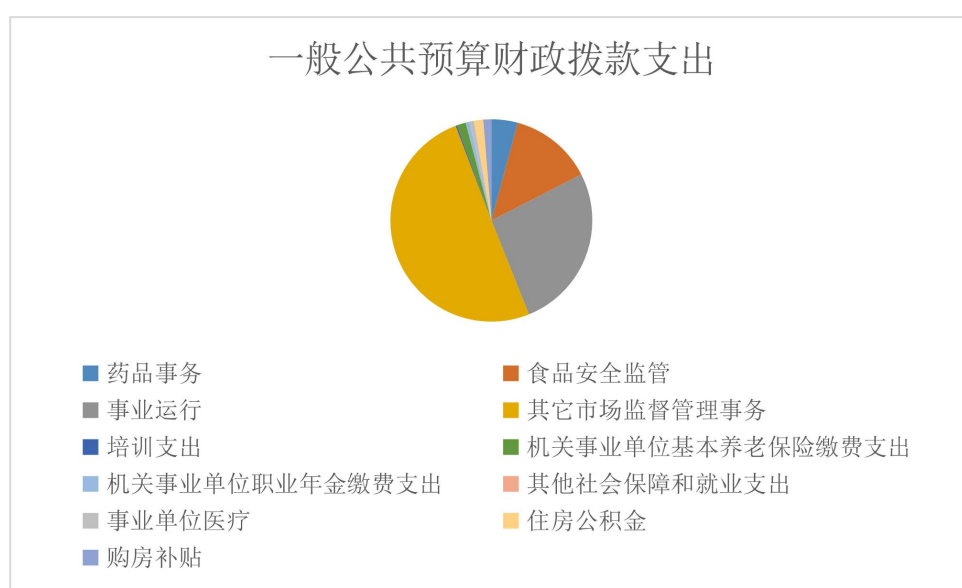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6025.58 万元，支出决算 6412.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6.41%，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3.49%。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067.72 万元，增长 19.98%，主要原因是十四运保障经费及新址仪器设备配套资金支出增加。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药品事务 269.49 万元，食品安全监管 852.04 万元，事业运行 1695.9 万元，其它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224.59 万元，培训支出 15.2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1.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96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7 万元，事业单位医疗 43.17 万元，住房公积金 95.7 万元，购房补贴 82.73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

预算为 283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24.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3.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年中增加十四运专项经费。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

预算为 8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852.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6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项目预算压减。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预算为 1798.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9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2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1 名在职人员退休，1 名在职人员辞职，工资支出小于预算数。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药品事务（项）。

预算为 1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9.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44.8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下拨国抽检测项目补助经费和药品监管补助资金（不良反应）。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预算为 45.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7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1 名在职人员退休，1 名在职人员辞职。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预算为 90.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9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8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1 名在职人员退休，1 名在职人员辞职。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预算为 1.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0.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4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1 名在职人员退休，1 名在职人员辞职。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预算为 25.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69.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医疗保险。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预算为 69.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82.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9.2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住房货币化补贴。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预算为 9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9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11.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

预算为 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1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疫情原因减少外出培训。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052.72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1954.78 万元，公用经费 97.94 万元。

人员经费1954.7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974.16万元、津贴补贴58.59万元、绩效工资462.05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91.7万元、职业年金缴费40.96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43.17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57万元、住房公积金180.53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612.13万元、离休费11.19万元、生活补助11.82万元。

公用经费 97.9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38.17 万元、印刷费 0.58 万元、咨询费 6.5 万元、手续费 0.01 元、电费 1.09 万元、邮电费 2.65 万元、差旅费 0.74 万元、维修费 17.85 万元、租赁费 2.12 万元、培训费 2 万元、公务接待费 0.21 万元、专用材料费 0.61 万元、劳务费 0.25、工会经费 12.1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48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0.24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9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11.3 万元，支出决算 9.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85.7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减少，接待批次减少。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购置公务用车预算安排。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 9.5 万元，支出决算 9.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79%，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02 万元，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1.8 万元，支出决算 0.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67%，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1.59 万元，主要原因是接待批次减少。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21 万元。主要是兄弟单位交流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3 个，来宾 12 人次。

(二)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 16 万元，支出决算 15.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19%，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77 万元，主要原因是疫情原因减少外出培训。

(三)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1 万元，支出决算 0 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1 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参加收费会议。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十、事业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事业运行经费预算 1798.94 万元，支出决算 169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27%。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 122.32 万元，主要原因日常公用经费标准提高。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2140.3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1993.2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147.1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7.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7.8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的 32%。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4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43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11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单位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根据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及《中共西安市委西安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西安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西安市财政专项支出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等规定，我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明确了各单位按照“谁支出，谁负责”的原则，负责开展预算绩效日常监控，定期对绩效监控信息进行收集、审核、分析、汇总，填报分析原因，上报预算绩效运行报告，并及时采取纠偏措施。

在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方面，我单位是预算绩效管理主体，各科室是预算绩效的具体实施者。单位成立以单位负责人为组长，各科室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全面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由各科室主任为组成成员，负责预算绩效管理实施、评价和监督等日常工作。预算绩效管理由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统一领导，财政资金使用单位和项目具体实施单位及绩效管理部门、监管部门按职责分工开展工作。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1年度市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16个，涉及预算资金4359.35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78.67%。其中：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16个项目支出开展了

绩效自评，一级项目 2 个，二级项目 16 个，共涉及资金 4359.3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共涉及预算资金 4359.35 万元。形成了 1 个单位整体自评报告：西安市食品药品检验所单位整体自评报告。

组织对食品监督检验管理费 1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854.04 万元。

(二) 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食品监督检验保障经费等 16 个二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分别是：

1. 仪器设备购置类项目分别是：仪器设备购置、检验检测中心项目配套仪器设备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370 万元，执行数 1323.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1 年度计划完成新增百万以上的大型综合性仪器设备数量 7 台、新增仪器设备数量 44 台，以保证日常检验工作顺利进行。

存在的问题及其原因：年初预算金额与实际预算执行金额有差异，因受市场价格波动等诸多因素影响，预算和实际情况存在一定差距。。

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单位预算管理，提高预算执行准确度。在编制预算时，夯实预算编制基础工作，采用科学规范的预算编制方法，切实提高预算编制水平。

2. 检验检测相关项目分别是：食品监督检验保障经费、药品（化妆品）质量抽查检验费、药品不良反应监测工作经费、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及扩项费用、检验检测中心信息化建设专项经费尾款、检验维护费、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新址运行经费、实验室大型精密仪器设备办公家具搬迁专项经费、网络运行维护费、西安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项目建设专项经费、仪器设备维护、中药标本馆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527.5 万元，执行数 2393.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69%。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1 年度实际完成生产、流通及餐饮环节食品监督抽检 7025 批次，大型农贸市场农产品快检 132399 批次，药品质量检验共 1056 批次，化妆品专项质量检验共计 88 批次，全年新增检验检测参数 402 项，参加各级能力验证及实验室间比对活动项目数 27 项，相关法规、规范和标准及管理体系文件全员宣贯培训次数 306 人次，为监管部门的监督提供科学依据和技术支撑。

存在的问题：成本指标未完成；主要原因：新址搬迁工作未完成，中药标本馆建设未完成，检验检测检测地址变更认证未完成。

下一步改进措施：针对成本指标未完成，我们将健全指标体系设置，在编制预算绩效指标时进行充分全面的调研、论证，使绩效指标科学、合理，与项目实施情况相符。

3. 食源性兴奋剂、食品安全检测运行经费（十四运保障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970.44 万元，执行数 557.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57.49%。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1 年度实际完成运动员食用的猪牛羊肉及其制品、蛋及其制品、乳及乳制品、禽肉及其制品、水产品检测 13128 批次，确保食源性兴奋剂事件零发生，保障十四运暨残特奥会期间食品安全。

存在的问题：成本指标未完成；主要原因：十四运暨残特奥会期间检验检测项目发生变化，部分设备及耗材未采购。

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与上级业务部门沟通，在编制预算时，夯实预算编制基础工作，采用科学规范的预算编制方法，切实提高预算编制水平及预算执行准确度。

市级预算（仪器设备购置类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仪器设备购置类				
市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370	1323.99		97%
		其中: 市级财政资金	1370	1323.99		97%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1年度计划完成新增百万以上的大型综合性仪器设备数量7台、新增仪器设备数量44台, 以保证日常检验工作进行。			2021年度计划完成新增百万以上的大型综合性仪器设备数量7台、新增仪器设备数量44台, 以保证日常检验工作进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百万以上的大型	7台	10台	
			新增仪器设备数量	44台	44台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100%	100%	
			仪器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仪器设备正常运行率	100%	100%	
			完成公开招标时间	2021年4月	2021年4月	
		时效指标	完成安装调试	2021年9月	2021年9月	
			验收完成投入使用	2021年10月	2021年10月	
	成本指标	购置综合性仪器设备费用尾款(总成本)	1370万元	1323.99万元	余额上交财政	
		购置综合性仪器设备	1370万元	1323.99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国家基本药独立全项检验能力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提高化妆品质量抽检生产企业覆盖率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仪器设备正常使用年限	≥1年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市级预算（检验检测相关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检验检测相关项目				
市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527.5	2393.24	95%	
		其中: 市级财政资金	2527.5	2393.24	95%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1年度计划完成生产、流通及餐饮环节食品监督抽检7000批次, 药品质量检验共1100批次, 化妆品专项质量检验共计60批次, 大型农贸市场农产品快检129000批次, 全年新增检验检测参数>80项, 参加各级能力验证及实验室间比对活动项目数>15项, 相关法规、规范和标准及管理体系文件全员宣贯培训次数≥120人次, 为监管部门的监督提供科学依据和技术支撑。			2021年度实际完成生产、流通及餐饮环节食品监督抽检7025批次, 大型农贸市场农产品快检132399批次, 药品质量检验共1056批次, 化妆品专项质量检验共计88批次, 全年新增检验检测参数402项, 参加各级能力验证及实验室间比对活动项目数27项, 相关法规、规范和标准及管理体系文件全员宣贯培训次数306人次, 为监管部门的监督提供科学依据和技术支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产、流通及餐饮环节食品监督抽检	7000批次	7025批次	
			大型农贸市场农产品快检	129000批次	132399批次	
			完成药品质量监督检验任务量	1050批次	1056批次	
			全年新增检验检测参数	>80项	402项	
			参加各级能力验证及实验室间比对活动项目数	>15项	27项	
			完成设备的强制检定台/套	650余台/套	657台/套	
			完成化妆品质量监督检验任务量	60批次	88批次	
		质量指标	药品不良反应监测报告及时、合理评价率	≥90%	90%	
			扩项评审通过率	100%	100%	
			能力验证、盲样考核满意率	100%	100%	
			设备的强制检定/校准率	45.67%	45.67%	
			设备维护、维修率	43.79%	43.79%	
			生产、流通环节食品监督抽检	1月-11月	1月-11月	
	时效指标	大型农贸市场农产品快检	1月-11月	1月-11月		
		检验检测工作	1月-11月	1月-12月		
		监督检验时效	25个工作日	25个工作日		
		委托检验时效	30个工作日	30个工作日		
		检验报告出具及时率	≥90%	95%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标准查新、人员培训、方法验证、模拟试验；	1至12月	1至12月	
			参加药品、食品、保健食品、化妆品等能力验证、实验室间比对和盲样考核等	3月至12月	3月至12月	
		成本指标	检验检测（总成本）	2527.5万元	2393.24万元	余额上交财政
			食品监督检验经费	866万元	854.04万元	
			药品、化妆品监督检验经费	183万元	182.3万元	
			药品不良反应监测工作经费	10万元	9.8万元	
			实验室大型精密仪器设备、办公家具搬迁	104.5万元	0	未搬迁
			中药标本馆建设	10万元	0	未搬迁，项目未实施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及扩项费用	32万元	31.41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为市场日常行政监管提供可靠的技术保障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提高承担国、省、市级食品、药品、化妆品等安全抽验任务，为政府部门掌握市场相关产品质量状况提供有力的技术支撑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检验检测范围不断拓展，检验检测能力不断提升	≥1年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市级预算（食源性兴奋剂、食品安全检测运行经费）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食源性兴奋剂、食品安全检测运行经费					
市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970.44	557.92	57%	
		其中: 市级财政资金		970.44	557.92	57%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1年度计划完成运动员食用的猪牛羊肉及其制品、蛋及其制品、乳及乳制品、禽肉及其制品、水产品检测4000批次, 确保食源性兴奋剂事件零发生, 保障十四运暨残特奥会期间食品安全。			2021年度实际完成运动员食用的猪牛羊肉及其制品、蛋及其制品、乳及乳制品、禽肉及其制品、水产品检测13128批次, 确保食源性兴奋剂事件零发生, 保障十四运暨残特奥会期间食品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运动员食用的猪牛羊肉及其制品、蛋及其制品、乳及乳制品、禽肉及其制品、水产品检测	4000批次	13128批次		
		质量指标	报告零差错	100.00%	100.00%		
		时效指标	检测报告出具及时率	≤7个工作日	≤5个工作日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食源性兴奋剂、食品安全检测运行经费(总成本)	970.44万元	557.92万元	余额上交财政
				检验耗材	503.94万元	174.2906万元	
				现场快速检测及食品兴奋剂检测设备	466.5万元	383.63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不发生食源性兴奋剂事件	食源性兴奋剂事件零发生	食源性兴奋剂事件零发生		
		可持续影响指标	检验检测范围不断拓展, 检验检测能	≥1年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检验结果的满意度	≥80%	100%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单位决算中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本单位整体自评得分 87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良”，全年预算数 6025.58 万元，执行数 7742.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28.5%。

本年度单位总体运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及取得的成效：

1、强化党建引领，全面提升服务能力

一年来，我所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坚持理论学习促进政治站位提升，不断坚定做好食品药品检验检测工作和服务市场监管的理想信念，政治领悟力、政治判断力、政治执行力得到全面提升。

（1）加强政治学习，进一步提升全员履职能力。坚持每月制定下发《中心组学习计划》并组织学习，全年共召开中心组理论学习 22 次，支部、科室学习组织学习各 12 次，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七一”重要讲话和来陕视察工作重要指示精神，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严格落实“三会一课”等党内组织生活制度，所党总支委召开全所“三重一大”会议 31 次，党总支、支部共召开民主（组织）生活会 10 次，进一步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各项规定。加大干部队伍教育培训力度，全体工作人员均按要求完成了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陕西和西安网络学院学习培训课程，101 名专业技术人员全部完成公需课 24 学时、专业课 56 学时的继续教育工作。

注重培养勇于担当的专业队伍，对在十四运食品安全保障工作中表现突出和受到表彰的聘用人员全部予以优先续聘，先后2次召开专业技术人员职称及岗位聘用专题会议，推荐1人申报高级职称，2人申报中级职称，岗位聘用人员共13人，推荐及聘用过程全部予以公示，坚决抵制用人“不正之风”。

(2) 推进总支换届，进一步筑牢基层党组织建设。严格按照基层组织工作条例相关规定和程序，积极完成所总支委和各支委换届工作，并结合工作实际将党支部由4个调整为6个。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共购置党史学习书籍350余册，邀请市委党校专家讲授专题党课2次，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四中、五中、六中等全会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撰写心得体会。印发《履行党建主体责任清单》，新换届的支委均能按照责任清单履行职责积极开展固定党日、民主生活会、党员民主评议工作，并依据党建“四互”检查的相关内容开展工作。常态化开展党员进社区活动，向市民群众讲解食品药品检测常识流程、垃圾分类和食品安全城市复审等知识，进一步提升公众对食品安全城市复审的知晓率和满意度。积极参加各级党组织建党100周年系列活动，完成征文8篇、微视频2个、文艺汇演节目3个，其中1篇征文荣获市直机关优秀征文展播，并有7名团员已递交入党申请书，进一步坚定了跟党走的初心。

(3) 深化作风治理，进一步夯实党风廉政建设。认真落实中央、省、市纪委会议精神及驻局纪检组有关要求，制定印发了《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清单》等，部署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厘清廉政主体，履行“一岗双责”。通过学习典型案例、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组织党员干部收看《生命重于泰山》、《家风不正家难安》、《停车收费“微腐蝇贪”》教育片等方式，常态化开展警示教育。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开展“诵廉洁、传家风”廉政文化活动，对全体党员进行纪律教育专题授课和廉政谈话。组织党员干部赴西安文理学院警示教育基地、曲江红色记忆博物馆、西安事变纪念馆参观学习，实地接受廉政教育。在春节、五一、国庆等重大节日到来前进行节前廉政提醒，强调廉洁过节纪律，强化纪律规矩意识，公布举报电话、信箱，畅通来信来电举报渠道，随时接受党员干部群众的监督。通过制定清单、加强教育、不断提醒、强化监督等方式，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

(4) 创新工作平台，进一步强化意识形态工作形态。成立以总支书记为组长的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按照《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和《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正面清单、负面清单》相关要求扎实开展工作，全年召开意识形态专题研究2次。通过开办“西安食品药品检验”微信公众号，进一步畅通与监管部门、企业、消费者的沟通桥梁，结合保障“十四运”和市局重点工作，及时传达中央精神，解

读重要政策法规，分享工作宝贵经验，全面唱响主旋律、传播正能量。严格按照保密工作程序，全年共上报市局并通过其官方网站向社会发布食品抽检信息 52 期，进一步筑牢食药检人“为民检验”的初心使命及良好的职业道德观。注重收集食药领域网络舆情，用大量食品药品检验检测数据回应社会关切，不断规范信息发布程序，持续提升公众满意度。所领导班子成员每人撰写调研报告各 1 篇，党员干部每人撰写心得体会 3 篇以上，全所党员学习强国活跃度保持不低于市局平均水平。

(5) 坚持依法检验，进一步奠定为民检验宗旨。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法治思想和食品药品“四个最严”指示，以食品安全城市复审为契机，在全市 9 个大型农产品批发市场向商户宣传《食品安全法》及《食品安全实施条例》，引导商户经营合法放心食品，加大法治宣传教育力度，共同维护公众健康。结合工作职责，深入学习《食品安全法》、《药品管理法》以及《行政复议法》中关于食品药品检验机构有关条款。十四运前夕，我所聘请的法律顾问结合《保密法》有关要求，通过大量案例，为全体人员讲解了工作当中严格遵守保密制度的重要性。培训现场，组织 140 余名参训人员进行现场法律法规测试，进一步巩固了学习知识，确保了培训效果，广大干部职工依法从检入脑入心、走深走实、见行见效。

(6) 对标政治要求，十四运保障工作获得多方肯定。作为十四运组委会正式授牌的首家食源性兴奋剂检测机构，在开

展食源性兴奋剂检测的同时，还承担了全运村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全运村餐厅餐饮环节食品风险监测保障任务。十四运期间，共开展食源性兴奋剂检测 1289 批次、食品快检 11170 批次、餐饮环节赛前风险监测 678 批次，以实际行动确保了食品安全事故和食源性兴奋剂事件两个“零发生”目标。由于成绩突出，我所被十四运会组委会食药安全保障部表彰为保障工作先进集体，并在表彰会议上作为优秀代表进行发言。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副局长唐军一行来我所调研指导时对保障工作给予充分肯定。

2、强化责任担当，各项任务圆满完成

2021 年，我们牢固树立十四运会和年度目标任务“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的目标宗旨，食品、药品、化妆品检验检测工作均圆满完成，检验检测能力进一步加强。

(1) 食品检验圆满完成。2021 年，共完成国家食品安全监督检验 100 批次，完成率 100%，不合格 2 批次，合格率为 98%；完成省级食品安全监督检验 199 批次，完成率 100%，不合格 2 批次，合格率为 98.99%；完成市级食品安全监督检验 7025 批次，为年度目标任务 7000 批次的 100.36%，不合格 220 批次，不合格率为 3.13%，其中食用农产品 3601 批次，为年度目标任务 3500 批次的 102.89%，不合格 156 批次，不合格率为 4.33%。

(2) 药品国抽发现多处问题。2021 年承担的国家药品评价性抽验任务为麝香壮骨膏，共收到样品 271 批次，按标准检验合格率为 100%。探索性研究工作发现 4 家生产企业存在原料错误、投料错误、不按处方投料和非法添加等问题，已向国家药监局上报三份风险提示函。同时完成省级药品监督检验 725 批次，为年度目标任务 720 批次的 100.69%，不合格 3 批次，合格率为 99.59%；市级药品监督检验 1056 批次，为年度目标任务 1050 批次的 100.57%，不合格 11 批次，合格率为 98.96%。

(3) 化妆品监督检验百分之百合格。全年完成省级化妆品抽检 200 批次，完成率 100%，合格率为 100%；完成市级化妆品监督检验任务 88 批次，为年度目标任务 60 批次的 146.67%，合格率为 100%。

(4) 食用农产品快检工作全部完成。2021 年，食用农产品市场 9 个快检室完成检测 132399 批次，不合格 1518 批次，合格率 98.9%，完成十四运会及残特奥会快检 11170 批次，不合格 64 批次，合格率 99.4%，为年度目标任务 129000 的 111.29%。

(5) 检验能力大幅提升。2021 年，先后进行了 3 次食品、化妆品检验检测资质认定扩项评审，共新增食品（含食源性兴奋剂检测）、化妆品等检验检测参数 402 项，为年度目标 100 项的 4 倍。今年以来，共报名参加各级食品、药品、化妆品检测能力验证计划 24 项，参加省级“小麦粉中粗蛋白质定量分

析”等3个考核项目满意率100%。其中在国际权威组织FAPAS组织的鸡肉中李斯特氏菌和咸牛肉中3项受体激动剂残留量测定能力验证同样取得满意结果，实验室能力得到国际权威机构认可。

(6) 研检结合成果显著。2021年先后2次举办实验室开放日活动，与陕西农检中心、西安利君制药、西北工业大学等企业和高校签署合作协议，1名同志被聘为陕西科技大学专业学位硕士导师。与陕药集团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拟在西北国际中医药产业园设立分所，为培育发展“秦药”品牌，提高“秦药”知名度，促进陕西中药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技术保障。

(7) 药械化不良反应监测工作取得新成效。2021年，审核评价药品不良反应报告8063份，其中严重的药品不良反应报告1060份，占总报告数的13.14%；审核评价医疗器械不良事件报告1569份，其中严重的医疗器械不良事件报告182份，占总报告数的11.60%；审核评价化妆品不良反应报告413份。结合疫情防控工作要求，邀请相关专家分别录制了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三方面培训视频，方便各基层单位下载学习。工作人员积极参加国家及省中心组织的业务工作线上培训共计8次，不断提高业务水平。

3、强化工作创新、亮点工作全面开花

一年来，我们把习近平总书记“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重要论述作为推进工作最重要、最根本、最迫切的要求，扎实开展科研创新，取得了骄人成绩。

（1）食源性兴奋剂工作填补空白。2021年，在完成食源性兴奋剂检验参数扩项工作后，我所成为全省首家具备十四运食源性兴奋剂全检能力的机构。一是自建的8个检测方法经过5家权威检验机构的验证并通过资质认定，弥补了现行标准不能全覆盖的现状，二是完成56项兴奋剂的全项检验，将按国标方法检验所需时间从146小时缩短至按自建方法仅需16小时，检测效率实现了质的飞越。

（2）食品药品科研工作成绩斐然。一是申报的基于重大活动保障的食品药品检验检测服务平台被省科技厅作为重大项目立项，资助金额20万元。二是陕西省食品安全地方标准《凉皮凉面》标准已完成修订及报批工作。三是陕西省食品安全地方标准《蓝田荞面饅饅》标准已完成起草及审定、报批工作。

（3）“我为群众办实事”反响较好。认真贯彻落实“民有所呼、我有所应”工作要求，创新检测形式，在全市9家大型农产品批发市场设立“你送我检”窗口，免费为广大市民开展蔬菜、水果、大肉等食用农产品检测434批次，受到社会各界和百姓一致好评。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年初预算金额与实际预算执行金额存在差异，因受多方因素影响，预算和实际情况存在一定差距。

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规范预算编制管理，提高预算编制的精准性，加强预算执行管理，严格按照预算执行，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西安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自评得分：87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西安市食品药品检验所是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直属的事业单位，是为食品药品质量监督管理提供技术保障，授权范围为药品生产、经营企业和医疗机构药品质量监督检验；药品质量委托检验；餐饮服务环节食品安全，保健食品、化妆品的检验检测；食品（保健食品）、化妆品、药品质量标准的起草、修订、复核；食品（保健食品）、化妆品、药品检验技术研究；检验技术人员培训和指导。食用农产品、水产品流通环节检验监测工作。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2021年支出合计7742.7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052.72万元，占26.51%；项目支出5541.04万元，占71.56%；经营支出148.99万元，占1.92%。							
(三) 简要概述当年市委市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计算公式和数据来源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7742.76 / 6025.58 = 128.5\%$	100%	128.50%	10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620.14 / 6025.58 = 10.29\%$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	10.29%	0	年中追加人员经费及中省补助经费等。	加强预算管理，使预算分配科学、合理。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国库集中支付系统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	2021年第二季度、第三季度支付进度率分别为32%、61.16%	2	新址未搬迁，相关项目支出缓慢。	进一步加强工作计划，提高项目完成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1268.28 / 0 = 100\%$	0	100%	0	中省补助经费与承担任务挂钩，无法预估	加强与业务部门联系，提高预算填报准确率

过程	预算管理 (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9.69/11.3=85.75%	≤100%	85.75%	5	已完成	绩效指标设定合理。
	资产管理 规范性 (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定性指标	按指标执行	全部符合	5	已完成	考核指标比较客观真实。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定性指标	按指标执行	全部符合	5	已完成	建议设置可量化考评的绩效指标
效果	履职尽责 (60分)	40	食品检验圆满完成、药品国抽发现多处问题、化妆品监督检验百分之百合格、食用农产品快检工作全部完成、检验能力大幅提升、研检结合成果显著、药械化不良反应监测工作取得新成效。	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10% 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定性指标	按指标执行	全部符合	40	已完成	加强项目绩效目标的编制，绩效指标建立可衡量，达到以评促改的效果。
	项目效益 (20分)	20	食源性兴奋剂工作填补空白、食品药品科研工作成绩斐然、“我为群众办实事”反响较好。		定性指标	按指标执行	全部符合	20	已完成	加强单位预算管理，使项目绩效目标依据充分与项目实施情况相符。

备注：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A1:L16”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对 2021 年度的食品监督检验保障经费项目开展了单位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资金 854.04 万元。项目综合评价得分 99.32%，评价等级为“优”，我单位 2021 年初向西安市财政局申请食品监督检验保障经费预算 866 万元，参照世界卫生组织（WHO）推荐的食品监督抽检量每千人每年 4 件的水平，我市年需完成各类食品监管环节检品 4 万件（以西安市人口约 1000 万测算）。我单位主要负责组织实施食品生产流通环节、餐饮单位、食用农产品的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工作，2021 年度计划抽检食品 7000 批次（包括食用农产品 3500 批次），快速检测食用农产品 120000 批次。

我单位于 2021 年初申请项目预算时提交项目申报书和绩效目标申报表等，明确了年度工作任务、绩效目标、监督抽检范围和抽检任务。截至 2021 年末，我单位实际完成生产、流通及餐饮环节食品监督抽检 7025 批次，大型农贸市场农产品快检 132399 批次，为打击食品领域犯罪提供了技术支撑。

西安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1 年度食品监督检验保障经费项目实施后，取得以下社会效益：

从农贸市场源头保障群众食品安全。2021 年，食用农产品市场 9 个快检室完成检测 132399 批次，不合格 1518 批次，合格率 98.9%，完成十四运会及残特奥会快检 11170 批次，不合格 64 批次，合格率 99.4%，为年度目标任务 129000 的

111.29%。从市场源头保障群众食品安全。

为食品安全保驾护航。2021年，共完成国家食品安全监督检验100批次，不合格2批次，合格率为98%；完成省级食品安全监督检验199批次，完成率100%，不合格2批次，合格率为98.99%；完成市级食品安全监督检验7025批次，为年度目标任务7000批次的100.36%，不合格220批次，不合格率为3.13%，其中食用农产品3601批次，为年度目标任务3500批次的102.89%，不合格156批次，不合格率为4.33%。间接打击不合格产品，为食品安全保驾护航。

填补食源性兴奋剂空白。2021年在完成食源性兴奋剂检验参数扩项工作后，我单位成为全省首家具备十四运食源性兴奋剂全检能力的机构。一是自建的8个检测方法经过5家权威检验机构的验证并通过资质认定，弥补了现行标准不能全覆盖的现状；二是完成56项兴奋剂的全项检验，将按国标方法检验所需时间从146小时缩短至按自建方法仅需16小时，检测效率实现了质的飞越。

附件：

食品监督检验保障经费项目单位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附件：

西安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1 年度食品监督检验保障经费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2021 年食品监督检验保障经费

项目单位：西安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评价单位：西安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二〇二二年十月

目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背景.....	1
(二) 项目组织管理与实施机构.....	2
(三) 项目实施概况.....	3
(三) 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3
二、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4
(一) 评价对象与目的.....	4
(二) 绩效评价工作原则.....	4
(三)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	5
(四) 绩效评价方式.....	6
(五) 绩效评价工作时间表.....	6
三、综合评价情况.....	7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8
(一) 决策类指标.....	8
(二) 过程类指标.....	11
(三) 产出类指标.....	13
(四) 效益类指标.....	15
五、评价中发现的问题或不足.....	17
(一) 2项单项预算较实际支出偏高, 编制不科学.....	17
六、评价意见及建议.....	17
(一) 合理分析并统筹项目预算.....	17

西安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1 年度食品监督检验保障经费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为进一步加强食品监督检验保障经费专项资金管理，强化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优化资源配置，控制节约成本、提升项目支出保障的公共产品质量和公共服务水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西安市食品药品检验所成立自评小组，对“2021 年度食品监督检验保障净经费专项资金”进行绩效自评，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民以食为天”是中国传承了数千年的文化，随着经济建设的发展，人们的生活水平和保健意识不断提高，而食品是人们生活中最基本的必需品，食品消费也从注重数量向注重质量和安全转变。随着各行各业透明度的进一步提高，食品的质量问题也频频被媒体所曝光，使食品安全成为人们最普遍关心的问题。各种各样的食品安全问题层出不穷，人民群众的饮食却被蒙上了一层阴影。因此，重视食品安全、提高食品质量安全水平成为我国迫切需要解决的重大问题，食品检测必须充分发挥其效能，完善食品的安全检测体系，加强食品安全检测技术水平迫在眉睫。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五章食品检验第六十条规定：食品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对食品不得实施免检。

县级以上质量监督、工商行政管理、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对食品进行定期或者不定期的抽样检验。进行抽样检验，应当购买抽取的样品，不收取检验费和其他任何费用。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八章监督管理第四十七条规定：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依照食品安全法第七十六条规定制定的食品安全年度监督管理计划，应当包含食品抽样检验的内容。对专供婴幼儿、老年人、病人等特定人群的主辅食品，应当重点加强抽样检验。县级以上农业行政、质量监督、工商行政管理、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应当按照食品安全年度监督管理计划进行抽样检验。抽样检验购买样品所需费用和检验费等，由同级财政列支。

依照《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市、县级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按照地方政府属地管理要求，可以依法采取对食用农产品进行抽样检验等方式，对集中交易市场开办者、销售者、贮存服务提供者遵守本办法情况进行日常监督检查。

我单位依照以上法律法规，按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1年各类食品抽检计划等，安排我市生产、流通环节预包装食品监督检验、餐饮环节食品检验、保健食品检验、食用农产品检验、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及检验样品购置等工作。

（二）项目组织管理与实施机构

西安市食品药品检验所是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直属的事业单位，是为食品药品质量监督提供技术保障，授权范围为药品生产、经营企业和医疗机构药品质量监督检

验；药品质量委托检验；餐饮服务环节食品安全，保健食品、化妆品的检验检测；食品（保健食品）、化妆品、药品质量标准的起草、修订、复核；食品（保健食品）、化妆品、药品检验技术研究；检验技术人员培训和指导。食用农产品、水产品流通环节检验监测工作。我单位负责项目的管理、建立项目绩效评价标准和标准体系，实施绩效运行和预算执行进度“双监控”，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

（三）项目实施概况

我单位 2021 年初向西安市财政局申请食品监督检验保障经费预算 866 万元，参照世界卫生组织（WHO）推荐的食品监督抽验量每千人每年 4 件的水平，我市年需完成各类食品监管环节检品 4 万件（以西安市人口约 1000 万测算）。我单位主要负责组织实施食品生产流通环节、餐饮单位、食用农产品的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工作，2021 年度计划抽检食品 7000 批次（包括食用农产品 3500 批次），快速检测食用农产品 120000 批次。

我单位于 2021 年初申请项目预算时提交项目申报书和绩效目标申报表等，明确了年度工作任务、绩效目标、监督抽检范围和抽检任务。截至 2021 年末，我单位实际完成生产、流通及餐饮环节食品监督抽检 7025 批次，大型农贸市场农产品快检 132399 批次，为打击食品领域犯罪提供了技术支撑。

（三）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西安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1 年初编制“食品监督检验

保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申报项目资金 866 万元。年度支出项目资金 854.04 万元。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我单位采购专用材料，临聘人员工资、水电费、差旅费等支出。具体详见下表。

表 1-1：：2021 年食品监督检验保障经费预算及决算支出统计表

单位：万元

支出类别	预算金额	决算金额	节支率
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费用	511.80	509.43	0.46%
仪器购置费	200.00	189.61	5.19%
临聘人员劳务费	150.00	151.37	-0.91%
检验用办公设备	4.20	3.63	13.57%
合计	866.00	854.04	1.38%

二、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一）评价对象与目的

本次自评对象为“2021 年度食品监督检验保障专项资金”。目的在于通过评价，全面了解该项目实施情况、资金管理 and 使用情况、相关制度办法的健全性和执行情况、项目产出和效益情况；总结在预算管理和资金使用等方面的管理经验，对发现的问题提出科学合理建议；强化绩效目标约束性，促进预算管理、财务管理和项目管理的有效结合，进一步规范项目预算管理工作。

（二）绩效评价工作原则

一是科学公正。绩效评价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二是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

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三是激励约束。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四是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

项目评价指标体系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和西安市财政局印发《西安市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市财发〔2018〕8号）规定，结合评价基本原则和项目特点，按逻辑分析法，结合绩效目标，围绕项目决策、过程管理和产出效益来设计，体现了从决策、过程到产出与效果、社会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具体遵循以下原则：

一是相关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定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二是重要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定应当根据绩效评价的对象和内容优先使用最具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三是可比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定应当对同类评价对象设定共性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相互比较。

四是系统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定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项目所产生的社会效益和可

持续影响等。

五是经济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定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根据评价内容设定。总分设置为 100 分，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中、60 分以下为差。

（四）绩效评价方式

一听：听取科室对 2021 年度食品监督检验保障的整体汇报，包括项目的立项、实施、项目管理、取得成效、管理中发现的问题、意见及建议。

二看：查看 2021 年度食品监督检验保障专项资金项目收支余情况、资金管理情况及项目取得的成果。主要查阅内容包括：①项目立项、政府采购、实施及监管、考核资料的合理性、合规性、完整性；②资金预决算编制、资金审核、支出相关资料，对比预算、申报及实际支出资金标准的一致性；③通过日常检测记录资料，评判食品检验的执行情况及检验结果的使用情况。

三问：通过访谈、调研及调查问卷方式，评估 2021 年度食品监督检验保障专项资金项目取得的效益，发现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改进建议。

（五）绩效评价工作时间表

自评工作从 2021 年 10 月 20 日开始，至 10 月 31 日结

束。具体包括前期准备、现场核查、数据整理及分析、撰写评价报告和报告修订完善几个阶段。具体时间安排如下：

表 2-1：项目绩效评价时间安排表

时间	工作内容
10月20日-10月22日	收集项目基础资料，制定评价工作方案。
10月21日-10月26日	整理分析现场数据，计算指标得分，撰写评价报告。
10月27日-10月31日	讨论并修改评价报告，出具正式自评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和西安市财政局印发《西安市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市财发〔2018〕8号）规定，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和评分标准。西安市食品药品检验所“2021年度食品监督检验保障经费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合得分99.32分，评级结果为“优”。

表 3-1：2021年度食品监督检验保障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设定	实际得分
决策	项目立项	1. 立项依据充分性	4.00	4.00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4.00	4.00
	绩效目标	3. 绩效目标合理性	3.00	3.00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5.00	5.00
	资金投入	5. 预算编制科学性	3.00	3.00
		6. 资金分配合理性	3.00	3.00
过程	资金管理	7. 资金到位率	4.00	4.00
		8. 预算执行率	4.00	4.00
		9. 资金使用合规性	4.00	4.00
	组织实施	10. 管理制度健全性	4.00	4.00
		11. 制度执行有效性	4.00	4.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设定	实际得分
产出	产出数量	12. 实际完成率	8.00	8.00
	产出质量	13. 质量达标率	8.00	8.00
	产出时效	14. 完成及时性	8.00	8.00
	产出成本	15. 成本节约率	6.00	3.00
效益	项目效益	16. 实施效益	20.00	20.00
		17. 满意度	10.00	10.00
合计			100.00	99.32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分为决策、过程、产出及效益 4 大类一级指标，并设置二级指标 10 个、三级指标 17 个。

（一）决策类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情况。指标赋值 20 分，综合得分 20 分。

1. **项目立项：**主要评价立项依据充分性和立项程序规范性情况。指标赋值 8 分，评价得分 8 分。

（1）**立项依据充分性：**指标赋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

2021 年度食品监督检验保障经费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与西安市食品药品检验所职责相符，项目立项依据充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指标赋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

2021 年度食品监督检验保障经费经过论证，预算审批程序合规，立项程序规范性较好。具体表现为：

一是项目实施具备可行性与必要性。通过开展对餐饮服

务食品、生产环节食品及流通环节食品抽样以及大型农贸市场的快速检验，可以基本掌握我市的食品安全状况，提高监管效能，进一步提高食品提供者“食品安全”第一责任人意识，并能为打击食品犯罪行为提供技术支撑。

二是项目立项程序合理规范。我单位于2021年初向西安市财政局提交《食品监督检验保障经费预算项目评审报告》《项目申报书》，同时填报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经市财政批复纳入我单位2021年度预算。项目审批程序完整、审批材料齐全，立项程序较为规范。

2. 绩效目标：主要评价绩效目标合理性和绩效目标明确性，指标赋值6分，评价得分6分。

(1) 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赋值3分，评价得分3分。

2021年度食品监督检验保障经费整体目标可行，绩效目标合理：

一是项目产出目标合理。依照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西安市2020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检计划的通知》（西市监发〔2020〕120号）文件要求，市局负责组织实施食品生产流通环节、餐饮单位、食用农产品的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工作，该项目符合西安市总体规划要求，整体较合理。

二是效益目标合理。该项目以“2021年度计划完成生产、流通及餐饮环节食品监督抽检7000批次，大型农贸市场农产品快检129000批次，为打击食品领域犯罪提供技术支撑”为目标，符合部门职能和客观需求。

(2) 绩效指标明确性：指标赋值3分，评价得3分。

西安市食品药品检验所填报“2021年食品监督检验保障经费”绩效申报表，填报内容基本完整；各项指标与目标任务相对应，明确并细化了项目工作任务；指标较清晰，总体填报质量较好。具体详见下表。

表 4-1：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食品监督检验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66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866 万元		
	其他资金	-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2021 年度计划完成生产、流通及餐饮环节食品监督抽检 7000 批次, 大型农贸市场农产品快检 129000 批次, 为打击食品领域犯罪提供技术支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产、流通及餐饮环节食品监督抽检	7000 批次
			大型农贸市场农产品快检	129000 批次
		质量指标	发现问题率	<5%
			服务及时率	>90%
			监督计划完成率	>95%
		时效指标	生产、流通环节食品监督抽检	2021 年 1 月-11 月
			大型农贸市场农产品快检	2021 年 1 月-11 月
			食品检验	2021 年 1 月-11 月
		成本指标	食品监督检验经费(总成本)	866 万元
			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费用	511.80 万元
			仪器购置费	200 万元
			临聘人员劳务费	150 万元
检验用办公设备	4.2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保障各项工作正常进行	有所提高	
	可持续影响	实验及办公设施正常使用年限	≥1 年	

		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3. 资金投入：主要评价预算编制科学性和资金分配合理性。指标赋值 6 分，评价得分 6 分。

(1) 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赋值 3 分，评价得 3 分。

西安市食品药品检验所根据以往三年项目经费支出情况，申报食品监督检验保障经费 866 万元，财政批复预算资金 866 万元。项目预算编制内容完整，包含项目申请理由、项目主要内容、项目总体目标、实施阶段、项目组织实施条件、项目采购方式等。项目主要内容包含经费测算依据，预算编制依据较科学。

(2) 资金分配合理性：指标赋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

2021 年初，我单位针对食品监督检验保障经费项目召开了由所领导及相关业务科室参加的项目评审会。总结了以前年度食品监督检验保障工作，并依据历史经费使用情况，测算 2021 年度食品监督检验保障经费预算为 866 万元，预算资金分配较合理。

(二) 过程类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情况。指标赋值 20 分，综合得分 20 分。

1. 资金管理：主要评价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和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赋值 12 分，评价得分 12 分。

(1) 资金到位率：指标赋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

2021 年度食品监督检验保障经费年度预算 866 万元，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866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2) 预算执行率：指标赋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

2021 年度食品监督检验保障经费年度使用 854.04 万元，预算执行率 98.62%。

(3) 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赋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

2021 年度食品监督检验保障经费资金使用合规。主要表现为：一是项目执行遵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专款专用，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要求，符合预算批复，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违规使用资金情况。

二是项目支出审批流程完整，我单位日常经费支出报销时填报《费用报销单》、出差相关费用支出报销填报《差旅费报销单》，依次由经办人、承办科室负责人、会计、财务负责人、分管领导审核签字后由单位负责人审批报销。抽查 2021 年度食品监督检验保障经费原始凭证，审批流程完整。

2. 组织实施：主要评价管理制度健全性和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赋值 8 分，评价得分 8 分。

(1) 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赋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

一是在业务管理制度方面，为保障项目的有效实施，西安市食品药品检验所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作为项目实施单位日常监督管理制度。

二是在财务管理制度方面，西安市食品药品检验所依法

使用《政府会计制度》，并以《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相关财经法规为依据，以《西安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为参考，制定了《西安市食品药品检验所财务管理办法》，以实施财务管理，各项管理制度合法、合规，较为健全。

(2) 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赋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

2021 年度食品监督检验保障经费按照以上各项制度组织实施，项目实施规范，档案归档及时，符合相关规定，主要表现在：

一是依归分类归档整理检测报告。西安市食品药品检验所食品检验均是由我单位职工实施，并出具检验报告。我单位将出具的检验报告分类归档整理将有问题的检验报告交由责任主体追查问题。

二是保障项目检验质量。我单位实验室各类专业技术人员 100 多名，其中高级职称 20 余人，博士 2 人，硕士 40 余人。拥有包括液相质谱联用仪、气相质谱联用仪、等离子体质谱仪、高效液相色谱仪、气相色谱仪等大型检验仪器设备 400 余台（套），过硬的人员及设备保障项目检验质量。并严格要求人员按照操作标准及流程进行检验记录等。

(三) 产出类指标

主要评价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情况。指标赋值 30 分，综合得分 29.32 分。

1. 产出数量：主要评价项目实际完成率情况。指标赋

值 8 分，评价得分 8 分。

西安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1 年度食品监督检验保障经费整体完成情况良好，具体详见下表：

表 4-2：项目完成情况统计表

项目类别	年度计划	实际完成	完成率
生产、流通及餐饮环节 食品监督抽检	7000 批次	7025 批次	100.00%
大型农贸市场农产品 快检	129000 批次	132399 批次	100.00%

2. 产出质量：主要评价项目质量达标率情况。指标赋值 8 分，综合得分 8 分。

2021 年度食品监督检验保障经费绩效目标申报表设定质量指标是 3 个，分别是发现问题率 < 5%；服务及时率 > 90%；监督计划完成率 > 95%。当年实际完成情况分别是发现问题率 1.32%-1.7%；服务及时率 100%；监督计划完成率 100%。均达到既定目标。

3. 产出时效：指标赋值 8 分，评价得分 8 分

2021 年度食品监督检验保障经费绩效目标申报表设定的时效指标是生产、流通环节食品监督抽检，大型农贸市场农产品快检，食品检验计划实施 2021 年 1 月-11 月，项目实际实施时间是 2021 年 1 月-12 月。由于项目实施期间未跨期，视同及时完成。

4. 产出成本：指标赋值 6 分，评价得分 5.32 分

2021 年度食品监督检验保障经费年初下达预算 866 万元，实际支付金额 854.04 万元。与预算相比，成本节约率 1.38%。

2021 年度食品监督检验保障经费年初预算，单项成本预算共 4 项，分别是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费用、仪器购置费、临聘人员劳务费、检验用办公设备。由“表 1-1：：2021 年食品监督检验保障经费预算及决算支出统计表”可以看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费用、临聘人员劳务费节支率未超过±5%。

主要存在问题：与预算相比，仪器购置费、检验用办公设备成本节支率较高，超过 5%的合理范围。

（四）效益类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后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指标赋值 30 分，综合得分 30 分。

1. 社会效益：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指标赋值 15 分，评价得分 15 分。

西安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1 年度食品监督检验保障经费项目实施后，取得以下社会效益：

一是从农贸市场源头保障群众食品安全。2021 年，食用农产品市场 9 个快检室完成检测 132399 批次，不合格 1518 批次，合格率 98.9%，完成十四运会及残特奥会快检 11170 批次，不合格 64 批次，合格率 99.4%，为年度目标任务 129000 的 111.29%。从市场源头保障群众食品安全。

二是为食品安全保驾护航。2021 年，共完成国家食品安全监督检验 100 批次，不合格 2 批次，合格率为 98%；完成省级食品安全监督检验 199 批次，完成率 100%，不合格 2 批次，合格率为 98.99%；完成市级食品安全监督检验 7025

批次，为年度目标任务 7000 批次的 100.36%，不合格 220 批次，不合格率为 3.13%，其中食用农产品 3601 批次，为年度目标任务 3500 批次的 102.89%，不合格 156 批次，不合格率为 4.33%。间接打击不合格产品，为食品安全保驾护航。

三是填补食源性兴奋剂空白。2021 年在完成食源性兴奋剂检验参数扩项工作后，我单位成为全省首家具备十四运食源性兴奋剂全检能力的机构。一是自建的 8 个检测方法经过 5 家权威检验机构的验证并通过资质认定，弥补了现行标准不能全覆盖的现状；二是完成 56 项兴奋剂的全项检验，将按国标方法检验所需时间从 146 小时缩短至按自建方法仅需 16 小时，检测效率实现了质的飞越。

2.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赋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

西安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1 年度食品监督检验保障经费项目，预计可在中长期内持续发挥影响。具体表现为：

一是有充足的人员和资金。我单位有充足的技术人员支持项目的业务水平和技术质量；国家对食品安全足够重视，一定时期内有财政资金保障项目的开展。

二是本项目具有不可替代性。我单位开展的项目是面向西安市辖区，通过完成生产、流通及餐饮环节食品监督抽检批次，有所提高监督抽检合格率，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发生次数 0 次，增加检验能力年限 ≥ 1 ，确保我市食品安全总体质量平稳，在区域内具有不可替代性。

3. 满意度效益：主要评价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指标赋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

西安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1 年度食品监督检验保障经费 2021 年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反响非常好。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民有所呼、我有所应”的工作要求，创新检测形式，在全市 9 家大型农产品批发市场设立“你送我检”窗口，免费为广大市民开展蔬菜、水果、大肉等食用农产品检测 434 批次，受到社会各界和百姓一致好评。

五、评价中发现的问题或不足

2 项单项预算较实际支出偏高，编制不科学

2021 年度食品监督检验保障经费预算同实际支出相比，仪器购置费、检验用办公设备成本节支率较高，超过 5% 的合理范围，分别达到 5.19%、13.57%。

六、评价意见及建议

合理分析并统筹项目预算

针对项目预算较实际支出偏高，我单位将督促项目申请部门找出差异原因，在以后预算中提高业务部门人员的参与度，科学合理统筹当年预算。尽可能的缩小项目预算与实际执行的差异。